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2025年5月2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東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4月22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均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在本公司於2025年5月2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該等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686,312,939 (99.99%)	86,000 (0.01%)
2.	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8.8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10港仙。	686,398,939 (100.00%)	0 (0.00%)
3.	重選李沛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	593,560,565 (86.47%)	92,838,374 (13.53%)

普通決議案		票數(%) (附註(a))	
		贊成	反對
4.	重選李良耀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675,944,939 (98.48%)	10,454,000 (1.52%)
5.	重選曾華光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83,234,939 (99.54%)	3,164,000 (0.46%)
6.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658,727,939 (95.97%)	27,671,000 (4.03%)
7.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之酬金。	686,398,939 (100.00%)	0 (0.00%)
8.	授予董事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636,759,701 (92.77%)	49,639,238 (7.23%)
9.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686,228,939 (99.98%)	170,000 (0.02%)
10.	待第8項及第9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授予董事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至加入根據第9項決議案授出的一般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	587,142,701 (85.54%)	99,256,238 (14.46%)

* 決議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a) 投票的數目和百分比是按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親自或由受委代表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計算。
- (b) 由於所有或大部分票數均投票贊成上述第1至第10項各項決議案，故第1至第10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c)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833,260,000股股份。

- (d)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833,260,000股股份。
- (e)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零。
- (f) 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之本公司股份總數：零。
- (g)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2日的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h) 全體董事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i)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為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監察員。

承董事會命
東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沛良

香港，2025年5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沛良先生、翁建翔先生、李良耀先生及張芳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志平博士、梁蘊莊女士及曾華光先生。